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签署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协议为战略框架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将以另行签署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
- 2、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各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署和实施情况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本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签署概况

2019 年 4 月 17 日，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顺易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易通”）与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锐德”，A 股上市企业，股票代码：300001）子公司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来电”）签署了《全国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依托双方基础设施网络和汽车充电系统的优势，采用互联网思维，拟开展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停车场资源共享共建、充电系统投资建设、充电运营以及停车系统运营和管理、电子支付、互联网金融及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链，旨在智慧城市和新能源汽车推广领域展开强强合作，实现双方共赢（以下简称“本协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特来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370222395815801F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5,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松岭路 336 号 2 层		
法定代表人	郭永光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期限	2004 年 09 月 04 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	汽车充电系统及设备、节能与能源管理系统及设备、车载充电与车载电子设备、新能源发电及储能系统及设备、电能计量系统及设备、电子电力及监控产品的研发、设计、安装、销售及咨询服务；售电业务（依据《电力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汽车充电服务；电动汽车采购、销售、维修服务（依据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经营）；销售汽车配件；电动汽车租赁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技术开发；物联网技术开发；合同能源管理；发布各类广告；平面广告设计；计算机软硬件、智能终端产品的开发、生产（不在此住所从事生产）和销售，技术咨询及服务、技术转让；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1,000	88.57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4,000	11.43
	合计	35,000	100.00

注：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不参与特来电的日常经营管理，未指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特锐德实际拥有特来电 100% 表决权。

特来电系创业板第一股特锐德（股票代码：300001）的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汽车充电网的建设、运营及互联网的增值服务，目前在全国已成立了 90 家子公司，投建充电桩超过 21 万根，市场占有率第一，产品覆盖 300 多个城市，累计充电量近 22 亿度。特来电采用互联网思维，依靠国际领先的汽车群智能充电技术和系统，创新电动汽车充电商业模式，建设了全国最大的汽车充电网，打造让客户满意、政府放心的中国最大汽车充电网生态公司，引领充电网、车联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的新能源互联网的发展。

顺易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智慧停车运营主体，2018 年接受了蚂蚁金服 2 亿元战略投资。业务覆盖全国，智慧联网车场超 7,000 个，涉及车道数超 28,000 条、车位超 270 万个，每天向用户提供停车服务上千万次，各项数据保持持续高速增长趋势。顺易通致力于成为中国最专业的停车运营商和车生活服务商，拥有强大的市场、推广、运营及技术研发实力，以及蚂蚁金服强大的运营能力和产业

链资源，整合停车相关资源，提供智慧停车生态一揽子解决方案和服务，优化用户体验，缓解城市停车难的民生难题，助力智慧城市建设。

公司及顺易通与特来电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协议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协议主要内容

1、平台互联互通

双方依托各自领域系统研发、技术先进性打通各自平台，实现智能化管理，提升互联网产业生态服务水平。

2、共建共享合作

基于双方掌握的数据信息，实现资源共享，为项目勘察选址、投建运营、服务提供强大支撑。

3、销售合作

基于互惠共赢，积极利用各自资源促进业务协同，协助合作项目的落地。

4、智慧能源互联网合作

双方依托在各自领域的系统研发、技术先进性、商业模式、市场推广等方面优势，优选合适的城市项目在智慧城市停车、新能源微网、综合能源服务系统等国家扶持的重点战略方向，共同探讨创新合作模式，开展跨界的高质量示范合作。

5、双方建立联合工作组，负责在本合作协议框架范围内，制定具体的合作计划和项目实施方案，负责双方各自内、外部协调，推动业务实施。

四、对公司的影响

特来电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充电网的建设、运营及互联网的增值服务，顺易通专注于智慧停车运营及服务，双方处于停车产业链的上下游，业务场景无缝融合，本次战略合作将更好地促进了业务衔接、资源整合、产业的协同发展。双方将采用互联网思维，依托双方品牌优势，在停车、充电、电子支付、互联网金融、新能源汽车相关产业链等方面开展产业化创新合作，加深双方在智慧城市和智慧城市充电网推广领域的合作深度，共享平台资源，实现共同发展。

本协议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署和实施情况而定。如项目顺利实施将有助于公司智慧停车业务的拓展，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战略框架性协议，属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将以另行签署的正式合作协议为准。本协议的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顺易通与特来电签署的《全国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